

中融-天瑞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7 年第一次受益人大会决议

尊敬的受益人：

感谢您投资我公司发行的中融-天瑞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信托计划”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》、《信托公司集合资金计划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中融-天瑞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召集了本信托计划本次受益人大会。

出具书面表决意见的受益人/代理人共计 11 人，共计持有信托份额 40,077,851.11 份（“表决份额”），占本信托计划总份额 66.33%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托计划文件的约定。

现将本次受益人大会的具体情况公布如下：

1、审议事项：

本信托计划正常到期日期为 2027 年 1 月 2 日，是否同意信托合同提前到期，提前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3 日。

2、召开方式： 非现场会议方式

3、接收表决票截止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5 日 17:00

4、表决情况：

持赞成意见的受益人/代理人 11 人，共计持有信托份额 40,077,851.11 份，占“表决份额”100%。

持反对意见的受益人/代理人 0 人，共计持有信托份额 0 份，占

“表决份额” 0%。

表决票无效及投弃权票的受益人/代理人 0 人，共计持有信托份额 0 份，占“表决份额” 0%。

本次受益人大会的审议事项经出具书面表决意见的 100%通过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托计划文件的约定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 本信托计划正常到期日期为 2027 年 1 月 2 日，信托合同提前到期，提前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3 日。

特此公告！

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17 年 12 月 28 日